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风险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司信用风险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徐李敏；性别：女；年龄：39岁；职务：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学历：研究生；学位：硕士。

入司时间：2017年9月；所在部门：总裁室；

专业资质：注册会计师、美国FRM持证人、高级会计师

保险公司财务管理领域15年以上从业经历；

专业技术职务：无

徐李敏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风险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2017.09-至今 2017年9月入司任临时财务负责人，

2018年2月获监管正式批复并正式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

2017.07-2017.09 复星保险集团财务管理中心董事总经理

2015.08-2017.07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

官、审计责任人、合规责任人

2012.12-2015.08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2010.11-2012.12 国华人寿保险福分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2009.11-2010.11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

2008.11-2009.11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

2007.7-2008.11 中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二) 有无社会兼职情况;

无。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徐李敏具有保险财务领域15年以上从业经历, 具备保险机构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

(二) 徐李敏亦担任公司集合资金信托投资能力专业责任人。

四、中国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 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 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 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